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CT TELECOM HOLDINGS LIMITED
(中建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羣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

特別中期股息及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董事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上批准，向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八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特別中期股息每股0.68港元，特別中期股息可選擇全部或部分收取以股代息股份代替現金，將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九日(星期五)或前後由本公司資本儲備中派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五)或前後向合資格股東寄發一份附有選擇表格的通函，載列有關特別中期股息之詳情。

特別中期股息

CCT Telecom Holdings Limited(中建電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議決，向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八日(星期五)(「**記錄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特別中期股息(「**特別中期股息**」)，就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股份(「**股份**」)可獲派0.68港元。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記錄日登記地址為香港以外地區之股東(「**海外股東**」)除外)可選擇以下列其中一項方式收取特別中期股息：

(a) 全部以現金股息每股0.68港元收取；或

(b) 股東(海外股東除外)就彼於記錄日持有之股份原應以現金收取股息每股0.68港元，全部以配發按市值(定義見下文)發行入賬列為繳足之新股(「以股代息股份」)，零碎股權調整除外；或

(c) 部分現金及部分以股代息股份。

將配發予選擇收取股份作為股息之股東(海外股東除外)之以股代息股份數目，乃按股東原應收取之現金股息總額除以股代息股份之市值(「**市值**」)而計算。市值將按股份由二零零五年七月五日(星期二)(此等股份除息買賣之首天)起計五個交易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而釐定。因此，選擇收取以股代息股份之股東(海外股東除外)有權收取之以股代息股份之實際數目，將不可能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一日(星期

一) 營業時間結束前確定。因此，股東(海外股東除外)就於記錄日登記於彼等名下並就此選擇收取以股代息股份之現有股份而將收取的以股代息股份數目，將按以下程式計算：

$$\frac{\text{於記錄日登記持有並就此選擇收取以股代息股份之現有股份數目} \times 0.68\text{港元}}{\text{市值}} = \text{將收取的以股代息股份數目（調減至最接近的整數）}$$

根據上文(b)及(c)所載選擇而產生之零碎以股代息股份，將不會配發予股東，以股代息股份配額將調減至最接近之整數。零碎配額將彙集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歸本公司所有。以股代息股份在各方面均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惟不會獲發特別中期股息。發行以股代息股份須獲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將配發及發行的以股代息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落實，本公司將提出有關申請。

特別中期股息將由本公司資本儲備撥付，並將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九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此項特別中期股息僅為非經常性特別中期股息。預期現金股息支票及／或以股代息股份之確實股票(倘申請獲得批准)，將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九日(星期五)或前後寄予各有權收取之股東之登記地址，郵誤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

載有配發以股代息股份基準之報章公佈，將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二日(星期二)刊登於香港經濟日報及英文虎報，並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五)或前後向合資格股東寄發一份附有選擇表格的通函，載列有關特別中期股息之詳情。海外股東將不會收到選擇表格，彼等將全部僅以現金收取特別中期股息。

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七日(星期四)至二零零五年七月八日(星期五)期間(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轉讓之過戶登記手續。如要符合資格獲派特別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已填妥之背頁或另頁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六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麥紹棠先生、譚毅洪先生、鄭玉清女士及 William Donald Putt 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Samuel Olenick 先生、譚競正先生及劉可民先生。

承董事會命
CCT TELECOM HOLDINGS LIMITED
(中建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麥紹棠

香港，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